

六大宗教聯合初善處會議紀錄

日期：一九八三年一月十三日

地點：九龍加連威老道基督敎服務處

出席：

天主教：洗梓林

基督敎：徐珩珉

佛敎：區潔念 溫祖慶

伊斯蘭敎：馬克己

道教：梁有松 尤漢基

孔敎：林一雲

紀錄：溫祖慶

甲 報告事項

沈祥林校長報告上次宗教領袖座談會之各項決議進行如下：

1. 德育課本編纂小組訂於一月十九日開會。
2. 六宗教領袖致函港督有關老人福利事已獲政府覆函。
3. 新年文告草稿已分別送交各宗教領袖覽閱。
4. 有關致函市政局公立圖書館請增設宗教圖書部門之信稿函份將分送各宗教領袖覽及選擇並擬以大多數意見取決。
5. 有關筹建六角亭事暫時擱置。

乙 討論事項

一 出版報導宗教活動之物之籌劃
決定分兩組進行

編輯組：負責資料搜集、文字及翻譯，由沈祥林

徐珍妮、梁省松、溫祖慶、尤漢基擔任。

印刷組：負責印刷及散發，由區潔君、馬光玉、吳世興
楊以義擔任。

刊物內容擬包括六宗教歷次主要聚會與活動之
圖片。編輯大綱預算於三月中擬好，經整理後提
交本年度第一次宗教領袖座談會覽閱通過，並希
望於第二次宗教領袖座談會舉行前出版該刊物。
兩組之聯絡人為沈祥林。

二、本年度六宗教新年團拜儀式之安排

1. 新年團拜將與老人福利展覽會開幕禮同時舉行。屆時各宗教領袖將會被安排於禮堂中央圍成圓形，並以剪汽球絲帶方式進行開幕儀式。絲帶附有寫上展覽會名稱之布條，宗教領袖之致詞亦在圓圈中進行。

2. 致詞之次序將為借地場地團體（九龍區為首）中主教香港區為首，乃弘教師或區被得牧師，然後由其他宗教領袖按宗教團體英文字母先後次序致詞。

3. 請展覽會負責人兼辦各宗教領袖之茶點，不敷之數將由六宗教團體分擔。

4. 由六宗教聯合秘書處派出代表，以顧問身份指導展覽籌備小組進行各項工作，以免是次展覽會脫離由六宗教主辦之原則。

三、其他事項

本年度第一次宗教領袖座談會擬於五月二十六日或二十九日舉行。